**莎车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2022年度）

项目名称：莎车县恰热克镇鲜果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莎车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莎车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王军红

填报时间：2022年12月31日

**莎车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 1. 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1. 财政专项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下达预算及项目情况
        1. 下达预算情况

本项目根据莎发改〔2022〕16号文莎车县恰热克镇鲜果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批复立项实施，根据莎财扶〔2022〕12号文下达资金757万元，实际到位757万元，资金来源为以工代赈资金。

* + - 1. 项目情况

本项目实施单位是莎车县农业农村局。

本项目主要内容是计划完成土地平整，维修改建7个井水滴灌系统等。将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质量，极大的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 + 1. 财政专项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

项目本年计划完成土地平整面积1.2万亩，维修改建7个井水滴灌系统等。通过项目实施可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质量，极大的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改善灌溉面积0.34万亩，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高农民收入。项目建设期间，将提供299个就业岗位，累计发放劳务报酬不少于139.49万元。滴灌系统预计可使用年限达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在95%以上。

* + - 1. 具体绩效指标

根据《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新财预〔2019〕170号）的规定，结合项目具体情况，设定绩效指标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平整土地面积（万亩） | ≥1.2万亩 |
| 维修改建井水滴灌系统数量（个） | ≥7个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开工时间（年/月） | 2022年3月 |
| 项目完工时间（年/月） | 2022年4月 |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建设项目成本（万元） | ≤675.59万元 |
| 其他成本（万元） | ≤81.41万元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 ≥36.25万元 |
| 带动增加一般户全年总收入（≥\*\*万元） | ≥103.24万元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 ≥84人 |
| 受益一般户人口数（≥\*\*人） | ≥215人 |
| 改善林果种植基地灌溉面积（万亩） | ≥0.34万亩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滴灌系统可使用年限（年） | ≥10年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 ≥95% |

* 1. 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自评工作开展范围

本次自评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

* + 1. 绩效自评工作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遵循《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1号）、《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新财预〔2019〕170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对阿热勒乡苏盖提力克示范村建设项目（农产品加工车间建设）资金的使用管理、项目产出、综合效益等进行评价。

* + 1. 绩效自评工作时间

绩效自评工作时间是2022年10月至12月。

* + 1. 绩效自评工作方式
       1. 前期准备

2022年10月，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自评工作组，作为绩效自评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组 长：黄晓峰（莎车县农业农村局党委书记）

副组长：赵晓莉（莎车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成 员：张 强（莎车县农业农村局主任科员、林果办负责人）

李武国（莎车县农业农村局林果办主任）

杨新成（莎车县农业农村局林果办项目负责人）

蒋政（莎车县农业农村局林果项目办工作人员）

* + - 1. 组织实施

成立绩效自评工作组后，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 + - 1. 分析评价。

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绩效自评报告。

（1）绩效自评指标体系

按照《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新财预〔2019〕170号）文件要求，并根据项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二级指标的分值，并对核心指标赋予更高的权重。其中：数量指标12分、质量指标7分，时效指标19分、成本指标12分、经济效益指标11分、社会效益指标14分、可持续影响指标5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满分100分。

（2）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比较法和综合分析法对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项目产出、综合效益等进行评价。

（3）绩效自评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

（4）绩效自评等级

绩效自评总分值100分，根据评分结果，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1. 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1.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为75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757万元，资金来源为以工代赈资金，预算资金到位率100%。

* + - 1.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705.20万元，预算执行率93.16%。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恰热克镇鲜果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剩余资金包括暂未支付的项目审计费。

预算资金执行情况总分10分，得9.32分。

* + -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项目实施单位依据项目计划，提出支付申请并提供相关真实、合规的证明材料，制定资金使用计划，经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的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资金的拨付过程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 +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本年已完成土地平整面积1.2万亩，维修改建7个井水滴灌系统。项目实施后有效改善了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极大的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改善了林果种植基地灌溉面积0.34万亩。项目建设期间，受益脱贫人口数达84人，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达36.25万元，受益一般户人口数达215人，带动增加一般户全年总收入达103.24万元。滴灌系统可使用年限达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达到了95%。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15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5个，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

* +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1项目完成数量

（1）平整土地面积（万亩），年度计划指标值：大于等于1.2万亩，全年实际完成值：1.2万亩，指标完成率为100%。所设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为6分。

（2）维修改建井水滴灌系统数量（个），年度计划指标值：大于等于7个，全年实际完成值：7个，指标完成率为100%。所设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为6分。

该指标依据莎车县恰热克镇鲜果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设置，依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验收单得出实际完成情况。

1.2项目完成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年度计划指标值：等于100%，全年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为100%。所设分值为7分，实际得分为7分。

该指标依据莎车县恰热克镇鲜果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设置，依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验收单得出实际完成情况。

1.3项目完成时效

（1）项目开工时间（年/月），年度计划指标值：2022年3月，全年实际完成值：2022年3月。所设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为6分。

（2）项目完工时间（年/月），年度计划指标值：2022年4月，全年实际完成值：2022年4月。所设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为6分。

（3）资金支付及时率(%)，年度计划指标值：等于100%，全年实际完成值：100%。所设分值为7分，实际得分为7分。

该指标依据莎车县恰热克镇鲜果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设置，依据《项目资金支付台账》、《财务记账凭证及附件》、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验收单得出实际完成情况。

1.4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1）建设项目成本（万元），年度计划指标值：小于等于675.59万元，全年实际完成值：672.38万元。所设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为6分。

（2）其他成本（万元），年度计划指标值：小于等于81.41万元，全年实际完成值：32.82万元。所设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为6分。

该指标依据莎车县恰热克镇鲜果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设置，依据《项目资金支付台账》、《财务记账凭证及附件》得出实际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总分50分，合计得分50分。

* + - 1.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1）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年度计划指标值：大于等于36.25万元，全年实际完成值：36.25万元，指标完成率100%。所设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为6分。

（2）带动增加一般户全年总收入（万元），年度计划指标值：大于等于103.24万元，全年实际完成值：103.24万元，指标完成率100%。所设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为5分。

2.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1.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年度计划指标值：大于等于84人，全年实际完成值：84人，指标完成率100%。所设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为6分。
2. 受益一般户人口数（人），年度计划指标值：大于等于215人，全年实际完成值：215人，指标完成率100%。所设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为4分。

（3）改善林果种植基地灌溉面积（万亩），年度计划指标值：大于等于0.34万亩，全年实际完成值：0.34万亩，指标完成率100%。所设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为4分。

2.3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滴灌系统可使用年限（年），年度计划指标值：大于等于10年，全年实际完成值：10年，指标完成率为100%。所设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为5分。

效益指标总分30分，合计得分30分。

* + - 1.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依据项目实际受益对象情况，设定指标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大于等于95%；依据《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反映出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达到95%。所设分值为10分，实际得分为10分。

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合计得分10分。

* 1.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项目各项指标均已达到年初设定指标目标，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100%，无偏离。

*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项目组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按照项目组论证通过的自评评分标准，对阿热勒乡苏盖提力克示范村建设项目（农产品加工车间建设）整体进行客观、科学、合理评价。经综合评价，项目预算执行率93.16%，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项目最终得分为：99.32分，评价等级为优。

* +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及实施方案进行实施。本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决策和分配财政资金的重要参考依据。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总结经验、改进管理，不断提高项目实施水平。

* + 1. 项目绩效公告公示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7〕24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1号）文件要求，项目相关信息通过莎车县人民政府网（http://shache.xinjiang.gov.cn/）进行公示公开，接受社会监督。